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17,609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6,634	桃園分署人事、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76,634千元，其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6,880千元，係職員59人及駐警6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38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6,240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10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3,380千元，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3,38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4,41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76,634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6,88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38		
1030 獎金	16,240		
1035 其他給與	1,100		
1040 加班值班費	3,38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386		
1055 保險	4,41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064	桃園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13,058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620		
2009 通訊費	314		
2018 資訊服務費	37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80		
2024 稅捐及規費	60		
2027 保險費	2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8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51 物品	1,224		
2054 一般事務費	55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0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81 運費	130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17,60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93 特別費	121		2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6		<3>車輛油料費154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9.00元計列。	
4085 獎勵及慰問	6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50千元。 (10)一般事務費553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36千元，係按員工68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0千元，係按職員3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30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76千元。 <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0千元。 <6>一般行政事務費101千元。 (11)房屋建築養護費72千元。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06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38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年1,700元，公務汽車滿4年未滿6年者1輛，每輛每年34,000元，滿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68千元，係按職員59人及駐警6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50千元。 (14)國內旅費1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5)運費13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16)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	
03 辦理執行業務	27,911	桃園分署執行科	2.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7,91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7,503		1. 業務費27,503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200		(1)通訊費20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17,60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2,517		郵資及電話費等。	
2051 物品	267		(2)臨時人員酬金12,517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4,019		(3)物品267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450		(4)一般事務費14,019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業務宣導、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2084 短程車資	50		(5)國內旅費45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408		(6)短程車資50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3035 雜項設備費	408		2.設備及投資408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